

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8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18年9月7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》，公司于2018年10月10日披露了《回购股份报告书》。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和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的相关公告。

公司于2018年10月25日首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实施回购股份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和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披露的《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0）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。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截至2019年01月31日，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3,526,063股，约占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的0.60%，最高成交价为13.69元/股，最低成交价为12.60元/股，成交总金额为45,980,278.07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回购的实施符合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。

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，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2月2日